

证券代码：301296

证券简称：新巨丰

公告编号：2025-019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巨丰）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46.87亿元，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10.53%，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景丰控股有限公司（Jingfe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景丰控股或要约人）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纷美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纷美包装或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发起自愿有条件全面要约或者通过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形式，以现金收购纷美包装已发行股份（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除外）（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实施本次交易，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景丰控股向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永隆）申请港币28.10亿元（或等值人民币，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2024年5月8日（即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召开前一个工作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汇率为100港元兑90.788人民币）计算，约合25.51亿元人民币）贷款（以下简称境外贷款）。境外贷款由公司提供存单质押担保，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XINJUFENG TECHNOLOGY PACKAGING PTE.LTD.

（以下简称科技包装）提供保证担保，景丰控股的股东提供股份质押担保，景丰控股提供股份质押担保、账户质押担保并以其应收账款、资产等提供浮动担保。此外，公司为境外贷款出具母公司承诺函。

公司向境内银行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港币23亿元（或等值人民币，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2024年5月8日（即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召开前一个工作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汇率为100港元兑90.788人民币）计算，约合20.88亿元人民币）（以下简称境内贷款）。境内贷款由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上海铸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铸砾）分别提供股份质押担保或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其他保证或担保（如需）。

二、担保进展情况

1、境外贷款的进展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的总体安排，近日，景丰控股向招商永隆申请取消了境外贷款，涉及境外贷款的相关担保安排已相应解除。

2、境内贷款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铸砾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署《股份押记契据》，以其持有景丰控股100%的股权为境内贷款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景丰控股拟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署《股份押记契据》，以其持有的纷美包装股份为境内贷款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公司将在担保协议签署后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已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上海铸砾	公司	—	15.43%	港币 23 亿元（或等值人民币）	21.3687	21.3687	0	否

注：实际担保金额与已审议担保额度的差异系汇率计算差异导致。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提交董

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668063028M	注册地址	新泰市小协镇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袁训军	注册资本	4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无菌包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8,351.70	275,933.72
	负债总额	41,394.65	47,366.7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2,350.66	30,139.67
	流动负债总额	38,019.54	43,335.4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注
	净资产	226,957.05	228,566.98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47,287.17	72,153.40
	利润总额	2,093.87	11,328.30
	净利润	1,569.32	8,047.25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信用情况	无逾期情况，信用良好		

注：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涉及的或有事项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之“2、或有事项”。

四、股份押记契据主要内容

- 1、押记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2、借款人：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3、押记人：上海铸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4、担保债务：为境内贷款融资文件项下全部本金、利息、违约金、费用、损害赔偿和其它应付款项
- 5、担保方式：股份质押担保
- 6、被押记财产：上海铸砾持有的景丰控股100%股权
- 7、担保赎回：所有担保债务已经全部被不可撤销地清偿，融资文件项下或与之相关的、可能是或成为任何或全部义务人应付的所有款项已经全部被不可撤销地支付，以及押记权人不再承担任何融资文件项下向任何义务人提供任何款项

或财务通融的任何进一步义务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46.8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0.53%。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9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61%；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3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5.99%。公司目前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上海铸砾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的《股份押记契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